

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以书面或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实际出席监事 5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孔建凯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充分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管机构的规定；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出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经营业绩与财务状况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在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与审议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监督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以保障公司规范运作与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公司 2021 年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

储和专户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切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20）。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营运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持续和严格的执行。董事会出具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经营规模、业绩等实际情况，参考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监事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5 票。

因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3月31日